

你知道“太古”这个地方吗？

/ 林硕

“太古是个地方，它位于宇宙的中心。”
一个时空，诞生了。

时间和空间不依赖于人的意识而存在，只有感知到，它们对我们才具有意义。对于小说家而言，因此似乎拥有了某种创造的特权。奥尔加·托卡尔丘克的小说《太古和其他的时间》就是关于空间与时间的奇特想象。

“太古”被设定为宇宙的中心，也是波兰的一处村庄。在现实的时间轴上，小说叙述的是20世纪波兰农村的苦难生活，作家没有采取常见的现实主义手法，而是制造了“太古”这样仿佛梦境的奇异之地，一个无边界的世界，时间被切割成无数碎片。在太古，人们碎片化地经历每个人的时间，每个时间碎片都是短故事，如同拼图聚拢组成整体图像。

波兰多舛多难，往昔如影随形，一直背负在身。密茨凯维奇、贡布罗维奇、米沃什、辛波斯卡和扎加耶夫斯基等文学大师，或以滚烫的诗句抒发爱国情怀，或致力于清算和揭露罪恶与过失，或讴歌、或愤怒、或悲悯，以殊异的方式不断书写这个灾难深重的国度。

奥尔加·托卡尔丘克有自己独特的理解，她希望在国家与民族的大叙事之外，更多一些“小写”普通人命运的作品。她放弃了累重的线性，采用大量短故事的拼

贴，结合神话、寓言、幻想、民俗等多种元素，随意跳跃，自由不羁，但内核又是统一的。很多故事难以定义，表述模棱两可，内涵反而更丰富，可以多种解读。

米霞的天使的时间，代表了女性的纯洁，守护天使赐福米霞，保护她规避风险。麦德儿的时间，如同名字一样质朴，她就是大地之母，遭受无尽的折磨，刚刚出生的幼子在她的怀里冷却，女儿像珀耳塞福涅那样与她季节分离，而在这些折磨里她仍然保持坚韧的意志。地主波皮耶尔斯基的时间，象征波兰贵族、精英知识分子的心路求索，世事的变化导致了信仰的危机，他应对的方式就是读书、思考与祈祷。老博斯基的时间，是专于耕种自家的农田，闲暇时抽一支烟，在府邸的屋顶上看看风景，外面的人和事与它有什么关系呢？

几个家庭，几代人，与邻里。那些年老的人，时钟仿佛放慢了，他们留在世上，经历着亲人的不幸，痛苦层层叠加；死亡大多是年轻的，正在成长的，更幼小的，凝聚父母满腔爱意的稚嫩的生命。命运如此不公，人们呼号哀泣。在太古，生死可逆，亡者能归来。可现世如此多艰，生与死，究竟哪种时间更好？太古以封闭的姿态保护子民，同时也是桎梏，于是有年轻人探索太古的边界。

太古是虚空区域，但并不是严密的铁桶，无法与世隔绝。外面的人进来了，

德国人、俄国人、恶人、兽人。洗劫、抢掠、强暴、虐杀。太古就像一块被“上帝”遗弃的土地。是这样的。在太古，除了人的时间外，也有“上帝”的时间、“天使”的时间、“圣母”的时间、溺死者的时间，甚至还有树木的时间、动物的时间。人在树前经过，树看着人的变化，“上帝”在高空凝视，制造出了八个世界，以为可以掌控这些世界，最终发现越来越脱离，人会抛弃“上帝”。八个世界都有一套“游戏的时间”，配着说明书的规则。所以，意志是谁的意志？世界是谁的世界？

托卡尔丘克曾是专业心理医生，她的写作深受荣格无意识学说的影响。荣格为了强调集体无意识的存在，极大地拓展了人的心灵世界的“空间”；为了强调集体无意识与人类祖先精神的联系，极大地推远了假设的人的精神现象获得的“时间”。托卡尔丘克接受访谈时说：在寓言和神话里，世界总是巨大的，有无限可能；文学的伟大，就在于把心理学引入了情境；人的心理是流动的，人的潜意识就像一个小宇宙，每个小宇宙都有各自的光。

托卡尔丘克把梦的精神分析和心理分析与历史的记忆碎片融合，以特别的方式处理空间与时间，幻化成瑰丽奇妙的文学世界，获得2018年诺贝尔文学奖，颁奖词称她“有着百科全书般的叙述想象力，把横跨界限作为生命的一种形式”。

说自己笨的人都不笨

/ 夏丽梓

老周，周云蓬写小说了。新近出版了小说集《笨故事集》。

说别人笨，我信。说老周笨，打死我都不相信。



步，耳听，鼻子嗅，棍子戳，全身心地雷达搜索……”我们的孤独镶嵌在内心，老周的孤独却是由心向外扩散的。就像传染病，台阶、小馆、灌木、泥土，顷刻间都染上了孤独。热闹里的孤独才是真孤独。然而，用声响对抗孤独，大概是老周的独门武功。

读这本书，常常想起张楚的歌，“孤独的人是可耻的，生命像鲜花一样绽开，我们不能让自己枯萎，没有选择，我们都必须恋爱。”怕孤独才恋爱，还是怕可耻才恋爱？这个问题不太好回答。若说到老周，答案可能是后者。看老周走过的路，这个不幸而未被不幸打败的人，对自己有许多期待，正如他为电影《神探亨特张》写的主题曲，“沉默如鱼的呼吸，沉默如石的呼吸，沉默如睡梦的呼吸，沉默如谜的呼吸。”谜，意味着可能性和希望。

不知道书中《京都寻梦》所写的，算不算老周对自己恋爱的期许，“千山万水地寻找老师学习演奏三味线，出人头地后找个好老婆，这些愿望只需变成一只鸟就能实现了。”虽然，老周的故事里到处都是写姑娘，有萍水相逢的，有两情相悦的，有耍弄心眼的，也有无疾而终的，但老周与她们，始终都有一种距离感。距离产生美，恐怕这就是老周的爱情观。

再好的故事也有结束的时候。老周在后记里说自己生病了。46岁的老周开始养生了。也就是7年前，我还为老周的散文集《绿皮火车》写过书评。我说，老周眼里的黑暗是透明的，真是羡慕他一路旅行一路歌。可这会儿，他说他成了脑血栓患者，正要去打败病魔。好在，老周有东北硬汉的性格，一个从低处起飞的人，还有什么输不起呢？他又重新踏上了唱游之路。他希望自己七十多岁时，还能像小青年一样飙琴，还能在舞台上蹦跳如昨。

最后，老周引用尼采的话做结束语，“凡不能杀死你的，终使你更强大”。将生命理解得如此透彻的人，他说他的故事都很笨拙，你信么？

在壁炉旁读莎诗

/ 尹画

天气日渐寒冷，渴望有个壁炉，木炭熊熊燃烧，我们围炉夜读。奥斯汀小说中，常会出现这种英式的古典美。比如《理智与情感》中，玛丽安就喜欢在壁炉旁与家人一起读诗。她常读莎士比亚十四行诗。卫乐比问她：“你最喜欢哪一首？”毫无疑问，我最喜欢第116首。”卫乐比随后脱口背诵起这首诗，原来他也读十四行诗，还随身带着袖珍诗集。

莎士比亚十四行诗，首版于17世纪初。奥斯汀的《理智与情感》，完稿于19世纪初。中间隔了200多年，人们还在读莎诗，足见莎士比亚流传之广。如今，距离十四行诗初版已有400余年，我们依然在读莎诗。伟大的莎翁，不啻上苍赐予人类的奢侈礼物。

寂静的秋夜，家里没有壁炉，泡杯热茶，于袅袅升起的暖意中重读十四行诗。我给自己也营造一份诗意。诗集共收录154首，诗与诗之间，有着贯穿连接的故事。按照流行解释，第1-126首，是写给一位美貌贵族男青年的；第127-152首，献给某位黑皮肤女郎；最后两首以及中间个别几首，则不在故事之内。

莎翁的诗，同他的戏剧一样，须得静下心来读，才能感悟其深邃的思想火花。他将文字玩到极致，丰富的语汇背后囊括的意象也很丰富。比如植物意

象，以紫罗兰比喻年轻朋友，用百合指代朋友皮肤白皙。比如动物意象，用狮子来象征血气方刚的年轻人，用云雀来表达友情带来的力量。第105首如此写道：“真，善，美，就是我全部的主题”——这也是莎翁宏大的艺术观和人生观。

十四行诗，顾名思义，一首诗有十四行。然而，不落窠臼的莎翁不但将传统的两段四行加两段三行的体式，改成了三段四行加一副对句，用最后的对句来点睛全诗，甚至将第99首拉长了15行，多出的第一行是对第98首诗的解释。又比如第126首，只有12行。有人推断，因此诗是诗人送给男青年的最后一首，所以特地改变了章法，由十四行变为十二行。无论如何，敢于创新的莎翁是独具一格的，也如此这般形成了以他名字命名的“莎体”。

我很喜欢诗集第130首和130首。“我能否把你比做夏季的一天？你是更加可爱，更加温暖……”“我的情人的眼睛绝不像太阳；红珊瑚远远胜过她嘴唇的红色……”（屠岸译本）。于昏黄的灯光下，在书房里独自诵读把玩，壁炉旁读诗的古典意境似乎也漫山遍野弥漫开，将平淡的日子一一叠入了诗行。

金庸曾说：“如果有一天能上太空，又只能带一套书，那必须是莎士比亚全集。”是的，每个人的一生，至少都应该读一次莎士比亚。

“独自一人，无限接近良知”

/ 胡艳丽

“对世界并不友好”的硬汉彼得·汉德克摘得2019年诺贝尔文学奖，颁奖词说“他凭借着具有语言学才能的有影响力的作品，探索了人类经验的外延和特性”，不知这评价是否被汉德克欣然接受？对于优秀的文学作品而言，语言永远只是一件外衣，精神的内核才是跨时空、跨语言、跨种族的，会给予作品持久生命力。

对于汉德克而言，文字始终是他的堡垒，那里有写不完的自我意识，对现实深刻的反思，更有对人性复苏的深沉呼唤。《形同陌路的时刻》一书收录了汉德克在上个世纪70、80、90年代的三篇代表剧作《不理性的人终将消亡》《形同陌路的时刻》《筹划生命的永恒》，风格各异，但都未偏离对现实世界的讽刺、批判。

《不理性的人终将消亡》批判商业世界中以利润为最高法则的恶性竞争，以及在竞争重压之下已然扭曲了的人心和人性。主角奎特吡吃商业界，在他的主导下，昔日竞争者达成保守联盟，不再恶意竞争。然而在舌绽莲花后，奎特自己却背信弃义。商业上的成功与他精神世界的困顿形成鲜明的对比，他无法面对思想和行为分裂的自己。汉德克剔除一切剧本枝节，让呈现变得单纯甚至刻板，倒逼读者去感受冲突和困境。

在《形同陌路的时刻》中，所有的声音消失，人们不再晒黑，形色人等轮番登场，表演着自己，炫耀着技能，看似小作分明，其实人人无意识。在小剧本中，大千世界悉数呈现，成了矫揉造作的表演场，群体性孤独被体现得淋漓尽致。

在《筹划生命的永恒》中，故事跌宕，人性的冲突达到前所未有的高潮。在这部剧中，三代人的命运因战争而发生扭曲。两个儿子死于战争，两个女儿怀上了侵略者的孩子，两个外孙从孕育在母亲腹中开始，就被外祖父寄予了为舅舅报仇的希望。这对表兄弟最终形同陌路，如同一个人的一体两面，在不断的分裂中再难相容。

2004年诺贝尔文学奖得主耶利内克曾说，汉德克更有资格获奖，因为他是活着的经典。今年，耶利内克预言成真，但并不等于诺贝尔文学奖能证明汉德克的每一部作品都是成功的。或许汉德克代表作《骂观众》的成功，更多的是因为它是一剂清醒剂，这也并不等同于这种“语言艺术”是观众所喜闻乐见的。对于《骂观众》的走红，汉德克自己也持哭笑不得的态度，因为那不过是他如同儿戏一般的试验品。

在《形同陌路的时刻》中，汉德克同样过度运用“语言艺术”，过于冗长的人物心灵对白，绕来绕去的心灵控诉，令人感觉沉闷。尽管在作品语言的表象下，蕴含了对社会进行批判、唤醒人性的深意，但这种批判和深意不应以考验读者的忍受力为代价。笔者以为对于剧本这种造境、呈现的艺术类型来说，过于寡淡的表现形式，会令剧本失色，令本应以无障碍传达的东西变得晦涩不明。如果硬汉汉德克为了剧本，向这个世界稍稍妥协，以艺术的形式调动起观众的多重围观，也许作品会有更持久、更震撼的生命力。但又或许，汉德克根本就不屑于如此呢？他所要的，只是他在文字中的痛快淋漓，“独自一人，无限接近良知”。

何必勤于解剖

/ 朱辉

高晓松说他每年都会给马云推荐一个书单。最初推荐1000本，马老板显然没时间读。最后变成4本，居首的是王小波的小说《万寿寺》。

“每次读王小波都觉得心在飘浮，每次读《万寿寺》都发自内心地充满喜悦。白话文原来可以营造出这样的世界和氛围，还有这样的节奏感……王小波的作品始终让人特别放心。他一定能保持在离地不高不低的地方，既不接地气，不会成为现实主义，但是也不至于神经兮兮……”高晓松曾如此评价王小波和他的《万寿寺》。

与高晓松不同，我周围一些人，比如我妻子，对于王小波作品死活看下去，认为不知所云。他们甚至武断地认为，那些声称是王小波粉丝的人，都是在装酷、赶时髦，其实他们也看不懂。

人家装装，不好判断，但确实有许多王小波迷很“用功”，很认真地解剖他的作品。比如《万寿寺》，网上许多分析文章说这部小说充满了隐喻和反讽。这些“解剖”隐约可见当年语文课上反复反复再反复练习过的技法。常常在想，再美的“美人”，“遗体”经过这么冷静细致的解剖，最后恐怕也毫无美感可言了，只是变成一块块碎肉，或许可供科研。

又想起2017年浙江高考语文试卷有道阅读理解题，文章结尾是“从锅里跳出来的鱼，眼里发出诡异的光”，考题是“诡异的光指的是什么？”此题不仅难倒了众考生，连原文作者巩高峰也解释不出答案来。

“一部小说在影射什么，作者并不知道。”这是王小波生前对自己小说隐喻象征的回答。不过许多读者依旧勤于解剖，也许解剖得越细腻，越能显出自己高超的阅读理解能力？

“写长篇小说当然需要先画出结构图，明确基本走向、人物关系和情节起伏路线……不然怎么写得出来那么多字？”经常听到这样的说法。然而并非所有作家都写得这么辛苦，金庸一些小说就是写到哪儿算哪儿，每天在报上连载；有时出差了，还会找朋友代写几天；于是便有了倪匡擅自将《天龙八部》中“阿紫”写瞎了的“佳话”。作家写得天马行空，读者读得畅快，这不挺好的吗？何必纠结、拧巴，硬要把书写、读书弄得十分辛苦？

或许因为看过许多烧脑的西方电影，对于《万寿寺》这样看似凌乱的小说，我倒没有死活读不下去的感觉。各花入各眼，我更习惯于欣赏刘震云、方方写的那类现实主义作品，但并不妨碍我觉得《万寿寺》读来也很有趣。之所以有趣，是我没有逼自己非得去总结出它的中心思想和隐含的意义。

非洲行医传奇

/ 李晋

《巫医、动物与我》的奇妙内容，让人感觉这是一部虚构小说，但它却是真实的回忆性文字记录。作者赫伯特·雷布汉青年时期以“美国和平工作队”志愿者——一名兽医的身份，前往非洲马拉维行医，本书记录了赫伯特在非洲工作期间所发生的诸多传奇故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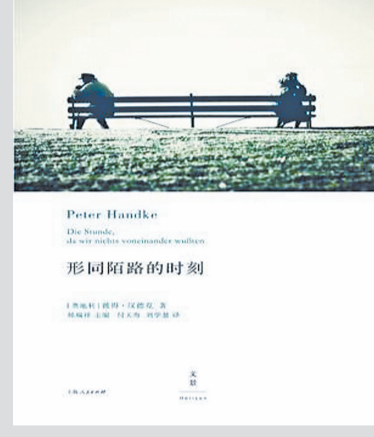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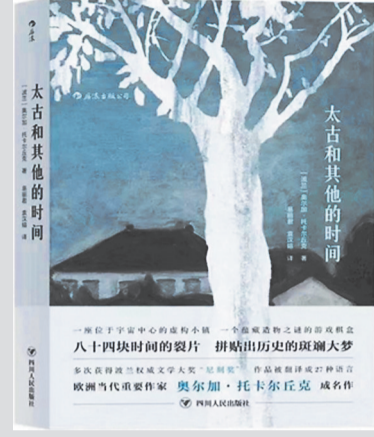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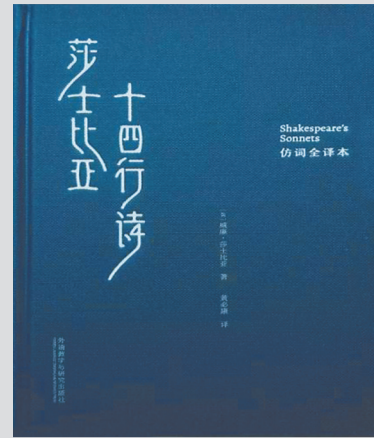
全书分“我来，我看，我被震撼”四个章节。赫伯特刚到非洲，巫医姆津巴大夫就上门拜访，带了两只患病小猎狗给赫伯特医治，并说“我已经等了你十六年，十六年前我就看到你！”这话印证了姆津巴有未卜先知的神奇功能。将信将疑的赫伯特在看到姆津巴可以用碎镜子为孕妇进行产检等案例后，对姆津巴充满崇敬。若按唯物主义观念，姆津巴的行事根本不会存在，但非洲大陆却有很多这样的巫医以奇怪的方式有效地为民服务。

赫伯特善良正直，为融入到马拉维的生活氛围中，努力学习当地语言，主动和人们交流；他克服路途障碍，去很远的地方为村民的家畜治病；有次竟成功地为一位怀孕的女孩接生；为了当地人的健康，他铁面无私地在市场上收缴染有病菌的肉品；他在原则性问题上毫不退让，得罪权贵也在所不惜。因此，他被当地人称为“白人疯子”，这个称号是对他勤奋工作、踏实做人的尊敬。

赫伯特热情帮助当地每一个人。露丝，14岁结婚，没有生育能力被丈夫抛弃，成为酒吧女郎。她邂逅赫伯特后，赫伯特给予她物质和精神的帮助，教会她下棋。在一次对弈中，露丝战胜了高手泰德，提升了自信，也开始教孩子下棋。早年所受的摧残让露丝的身体每况愈下，弥留之际，她感激地向赫伯特道别。露丝去世后，赫伯特得知露丝生前赞助了一位极具棋天赋的女孩格雷西，便联系慈善机构继续帮助格雷西。他鼓励格雷西“发挥自己的价值，成为皇后，就像露丝一样”。

提及非洲，总是让人联想到贫穷、炎热、疾病、战争等元素，但在《巫医、动物与我》中，却见到了大爱、真诚与友谊。看过《巫医、动物与我》的读者，拥有书中巫医的神秘力量可能比较困难，但完全可以拥有有医者赫伯特的“仁心”，以更包容、更开放的心态行走世间。

本版电邮
zhnbookworm_123@163.com



珠海书城 本周新书畅销书榜

- 1.《美国陷阱》 [法]弗雷德里克·皮耶鲁齐
- 2.《小飞机，欧洲行》 [法]马修·阿伦 著 毕淑敏 著
- 3.《坏血：一个硅谷巨头的秘密与谎言》 [美]约翰·卡雷鲁 著
- 4.《金庸往事》 沈西城 著
- 5.《读孩子们的书》 [日]河合隼雄 著
- 6.《寻找白岩松》 刘楠 著
- 7.《大英博物馆中国简史》 [英]霍吉淑 著
- 8.《生命最后的读书会》 [美]威尔·施瓦尔贝 著
- 9.《高情商职场沟通术》 林开平 著
- 10.《孤独的吃吃吃》 王蒙、郭兮恒 著